

BE THE HEROINE 成就 · 女主角 – BTH Mart 市集 · 品牌/參展商招募

申請表 – 須知及條款

Partake Group Limited. (下稱"本公司")

【申請者須知】

- 1.1 由於攤位數量有限，本公司不能保證所有申請者最終都能得到攤位。請盡早填寫表格以便場地審批。
- 1.2 本公司有揀選參加者的最終決定權，而不需就結果對個別申請者作任何解釋。
- 1.3 參加者如確認參與本公司所計劃的合作推廣活動，如Giveaway等活動，因當中涉及顧客利益，故不能中途退出，否則參加者需向受影響顧客作出賠償。
- 1.4 因申請者眾多，本公司只以Whatsapp 通知申請成功的參加者，恕未能逐一聯絡不成功的申請者。如申請者於活動前7天仍未收到成功申請確認信則自動視為落選。
- 1.5 除了本公司外，中環夏誌大會亦有選擇參加者的權利。
- 1.6 是次活動的攤位位置將由主辦方安排，參加者不得異議。
- 1.7 本公司將保留改動所有攤位位置之最終權，參加者不得異議。
- 1.8 因公平起見，於申請結果公佈後，任何成功入選申請者不得轉讓攤檔給予其他單位。如有發現，本公司有權立刻取消該攤位資格及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 1.9 若活動因任何特殊情況，如天氣、場地問題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原因 包括因社會動盪、遊行示威、天災等因素而取消或需要中途腰斬，本公司有權不退還任何費用或作其他補償。若有其他安排則視乎場地決定，本公司將盡力處理；若場地沒有關閉，活動則須跟據合約條款如常舉行。
- 1.10 若成功申請者因個人或其他不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之內的任何原因，而決定退出該次市集，本公司將不會退還已繳交之費用，而空置攤位亦會由後補申請者替上。
- 1.11 成功申請者必須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前繳交全部費用，否則將被視為放棄該次市集的參加資格，本公司將會安排後補申請者替上，而不作另行通知。
- 1.12 成功入選申請者不得出售未經審核之貨品或提供未經審核之服務。
- 1.13 本公司所收集關於成功申請者的資料，只用作於場地審批、籌備及宣傳市集之用，並不會在未經申請者同意下轉交第三者。

1.14 活動完結後，場地仍屬公眾開放範圍，參加者須將物品收拾。如參加者有任何貨品遺失或損毀，本公司及中環夏誌大會將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關於配套設施之使用】

2.1 每個攤位帳篷是 3m x 3m。

2.2 每個攤位附有一張180cm(W) x 70cm(D) x 75cm(H) 牀及兩張椅子。

2.3 因場地空間關係，每個攤位建議只放置兩張椅子及兩位店員。

2.4 店主需自備佈置擺設。

2.5 申請者可以申請電制位。亦建議參加者自備使用流動充電的燈光設備，但需要注意不要使用過份的強光以免影響他人。

2.6 參加者可以在攤位播放音樂，但需要注意聲量，以免影響他人。如接獲投訴本公司有權要求參加者停止播放。

2.7 申請者請在申請時提交相關資料作審批。參加者不可在未申請之情況下攜帶未經審核之擺設，否則工作人員有權要求收起相關物品，並不會賠償參加者任何損失。

2.8 本公司並不接納指定位置的要求，如提出該種要求，本公司將有權不接納其申請。

2.9 參加者不得自主更改攤位位置及不得以貨品或其他座地擺設阻擋行人通道，本公司有權在勸說後取消其參與資格並不會作任何賠償。

2.10 參加者不得破壞場地的任何物品，否則需照價賠償。

2.11 參加者需確保自備物品的安全性，如因該些物品令到他人受傷，參加者需獨自承擔所有責任。

2.12 參加者不得在活動場地內的帳篷、牀、椅、地板、牆壁和柱身上使用、安裝或貼上膠帶或膠粘物料。如有發現，參加者應根據本公司的要求立即清除所有膠帶或膠粘物料。

2.13 參加者只可以在牀面及攤位範圍內擺放貨品、宣傳單張等，嚴禁張貼或懸掛貨品在帳篷。

2.14 因場地屬室外範圍，如貨品名其他物品因天氣關係受破壞，本公司及中環夏誌大會並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2.15 參加者應在活動開始前驗收設備狀況，如有疑問應即時通知現場工作人員。若在正式營業前參加者亦未有提出有關疑問，即視為完成檢收。如活動開始後設備受損或因此造成任何損失，則視為使用者問題，本公司並不會對此負上任何責任。

2.16 如有需要，參加者可自行購買合適保險。

【關於貨品】

3.1 參加者在攤位售賣的貨品及其種類必須與申請表填寫的相同，如因任何欺騙成份所引起的追究均由該參加者負責，本公司有權要求檔主移除相關貨品或終止展銷活動而不作任何賠償。

3.2 參加者的貨品如有任何侵權或其他犯罪行為，所有責任及賠償均由參加者負責。

3.3 如貨品類別為食品或飲品，參加者需自行申請合適的食物牌照或其他所需牌照，如有任何違法的行為而遭檢控，本公司不會退還參加者任何報名費用，而參加者亦需獨自承擔食品衛生及違犯牌照條例之所有責任。

3.4 食品及飲品類型的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所制定的指引，如有需要，本公司會協助相關執法部門作出調查。

3.5 若申請者攤位涉及食品，申請品牌需要持有相關食物牌照，申請者須將該牌照副本並轉交本公司及中環夏誌大會作紀錄。如入選者在繳費後，未能或拒絕提交該些證明，本公司有權立刻取消該攤位資格及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3.6 所有食品及飲品必須是密封獨立包裝，不可現場進行加熱或加工。

3.7 參加者的貨品亦要符合《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

3.8 如產品含有西藥或中成藥成份，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藥劑業及毒藥條例》及《中醫藥條例》。

3.9 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消費品安全條例》，一般出售予私人使用的消費品，包括美容及護膚產品，消費品須符合「一般安全規定」，即須合乎合理的安全程度。

3.10 檔主須確保展示產品及字眼沒有任何有可能會觸犯法律的內容，如有任何犯罪行為，參加者需獨自承擔所有責任。

3.11 CBD已被納入《危險藥物條例》，受到條例的嚴格管制，參加者需要確保產品遵守有關條例。

3.12 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塑膠購物袋收費」的條例，詳情請見：http://www.epd.gov.hk/epd/psb_charging/tc/index.html。

3.13 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商品說明條例」，詳情請見：http://www.customs.gov.hk/tc/consumer_protection/trade_desc。

3.14 參加者需閱讀及遵守「版權條例」，詳情請見：<http://www.ipd.gov.hk/chi/copyright.htm>。

【免責聲明】

4.1 本公司不會負責參加者的自身及財物安全，如參加者在市集中受到任何傷害及損失，本公司並不負上任何責任。

4.2 參加者不得對所有人造成任何危險、傷害或滋擾等，本公司不會對任何傷亡追究負上任何責任，參加者需獨力負上所有責任及賠償。如有需要，請自行購買合適保險。

4.3 參加者亦需遵守場地的使用者守則及其他規條。

4.4 如是次市集因任何特殊情況，如天氣或場地問題等因素而取消，本公司有權不退還任何費用或作其他補償。若有其他安排則視乎場地決定，本公司將盡力處理。

4.5 如天文台在活動開始前宣佈3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是日活動將會取消。如活動進行期間，天文宣佈3號或以上颱風信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是日活動將會即時取消。即使以上信號未有生效，如現場天氣狀況有可能危及參與人士或公眾安全，中環夏誌大會亦有權對活動作臨時改動。

4.6 如參加者因個人或其他不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之內的任何原因而決定退出是次市集，本公司將不會為已繳交的費用作出退款，而空置攤位亦會由其他申請者替上。

4.7 無論任何原因，參加者不得更改參與活動的日期，本公司將不會對此作出退款及不會賠償任何損失。

4.8 參加者必須在根據成功申請確認書所指定的時間前繳交全部費用，否則視棄權論，本公司將安排其他申請者替上且不會另行通知原參加者。

4.9 本公司有機會會運用參加者在網上發佈之品牌及商品照片以作市集宣傳用途。

4.10 本公司有機會於市集其間對各個攤位及活動進行攝影，相片及影像或會用於不同渠道之宣傳。

4.11 本公司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只作籌備市集之用，並不會在未經同意下轉交第三者。

4.12 如任何申請者或參加者違反以上任何一項需知及條款，本公司有權取消其參與資格並不會作任何賠償。

4.13 根據香港法例《入境條例》,如參加者並非香港永久居民,參加者需要自行申請有關簽證,如參加者有任何違法的行為而遭檢控,本公司不會退還參加者任何報名費用,而參加者亦需獨自承擔責任。

4.14 本公司能修改此條款的任何內容而毋須通知任何人。

4.15 本公司擁有所有爭議的最終決定權。

